中南大学文件

中大教字〔2017〕114号

关于印发《中南大学本科生实验室开放 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二级单位:

《中南大学本科生实验室开放管理办法》已经 2017 年 11 月 16 日第三十一次校务会议讨论通过,现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中南大学 2017年12月7日

中南大学本科生实验室开放管理办法

(2017年11月16日第三十一次校务会议讨论通过)

为了充分发挥实验室的资源优势,提高实验室的使用效率,促进实验教学改革,提高实验教学质量,规范我校实验室 开放工作,建立高效运行的管理机制,引导学生主动实践,培 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,特制定本管理办法。

一、实验室开放组织与管理

实验室开放归口本科生院管理,各二级单位负责实验室开放的具体组织与实施,其他相关部门积极配合。

- 1. 本科生院职责主要包括:
- (1)负责学校实验室开放管理办法的制订与修订;
- (2)负责学校实验室开放相关通知的发布;
- (3)负责学校实验室开放专项基金的筹措、评审与下拨;
- (4)负责学校实验室开放检查、总结、交流和考核评价;
- (5)负责学校实验室开放管理信息平台的建设、管理与维护。
 - 2. 各二级单位职责主要包括:
- (1)负责本单位实验室开放实施细则的制定与修订,制定本单位实验室开放安全管理制度、实验室开放预约制度、实验室开放专项基金使用办法、实验室开放工作量核算办法、实验室开放信息发布制度、开放实验课外研修学分管理制度等;
 - (2)负责本单位实验室开放的具体组织与实施;
 - (3)向本科生院提交实验室开放实施方案、总结等;

- (4)负责本单位实验室开放记录、实验报告、论文、成果、实施方案、总结等相关资料的存档与保管;
- (5)负责本单位实验室开放管理信息平台的建设、管理与维护。

二、实验室开放对象和时间

实验室开放的对象为在校全日制本科学生,鼓励学生跨学院、跨学科参加实验室开放项目。

开放实验的时间要让实验者有一定的选择余地,可采取全 天开放、预约开放、阶段开放、定期开放等形式。

三、实验室开放项目和开放经费

为了确保实验室开放工作的顺利进行,学院设立实验室开 放项目,学校设立实验室开放专项基金。

1. 实验室开放项目

实验室开放项目分为学生自主项目、教师拟定项目、教师科研课题三类。

- (1) 学生自主项目是指由学生本人提出的课外实验项目,包括课外实验、实训、学科竞赛、创新创业活动等。
- (2)教师拟定项目是指由教师或实验室提出的课外实验项目。
- (3)教师科研课题是指教师在科研领域取得的项目,这类项目适合较高年级的学生参加。

2. 实验室开放经费

实验室开放专项基金的使用按预算和学校财务管理规定执行。实验室开放专项基金主要用于开放实验材料消耗、仪器设备维修、水电费、实验指导教师补贴、实验室开放管理信息

平台的建设等。相关开支应在实验室开放实施方案的预算中详细说明,不得列支其他费用或挪作它用。实验指导老师补贴不得超过总费用的 25%。

课内实验以及有经费支持的学科竞赛、创新创业、教师科研课题等项目不得挤占实验室开放专项经费。

四、其他

学生参加实验室开放项目经考核合格后,可获得相应的课外研修学分(详见《中南大学本科课外研学管理办法》)。

学生因参加实验室开放项目所获得的成果和专利等归中南大学所有。

五、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,由本科生院负责解释。

抄送: 各二级党组织、党群部门。

中南大学办公室

主动公开

2017年12月7日印发